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公司股票（证券代码：002535，证券简称：林州重机）将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开市起复牌。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，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 月 8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，并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06）、2016 年 1 月 22 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收购部分资产并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09）。

2016 年 1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及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林州重机，股票代码：002535）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